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7 日
發文字號：台立內字第 1154001039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議事日程

開會事由：立法院第 11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23 次全體委員會議

一、邀請內政部部长、國土管理署署長、財政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中央銀行就「高房價環境下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3.0政策檢討：青年購屋門檻、首購資格認定、年齡限制、申貸年齡與核貸年限總合限制及政策上路對於落實居住正義、健全房市政策與配套措施」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。

二、邀請內政部部长、國土管理署署長就「落實居住正義之困境與對策：十三萬戶社宅興辦檢討、都更社宅容獎制度失靈，暨行政院租賃市場修法三大方向(保障租期、限制漲幅、強化權益)之執行進度」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。

開會時間：115 年 8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紅樓 202 會議室

主持人：廖召集委員先翔

聯絡人及電話：鄧瑋宜 02-23585505 傳真：02-23585502

出席者：本會委員

列席者：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

內政部部长、國土管理署署長、財政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中央銀行

副本：本院各黨團、預算中心、法制局、議事處會務科、公報處、總務處管理科、總務處警衛隊

備註：

- 一、委員登記發言時間及方式，依本院議事規則第 60 條規定辦理。另，出、列席委員請於上午 8 時起辦理發言登記(分別登記於甲、乙表)，開會前登記之出席委員得優先發言；開會以後不分出、列席委員均依序登記於乙表。
- 二、請列席機關準備書面報告，於 115 年 8 月 10 日下班前送 120 份至本會，及逕送各出席委員辦公室 1 份，並將 Word 電子檔傳至 dtp@ly.gov.tw、ly20850@ly.gov.tw、ly20972@ly.gov.tw；另列席官員名單請回傳本會鄧小姐 ly20850@ly.gov.tw 或電話 02-23585505。
- 三、請機關務必進行以下作業：

- (一)會議前，將上開書面報告電子檔，利用貴單位之政府單位憑證(GCA 卡)及本發文號上傳至「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(<http://ppg.ly.gov.tw>)」中右上角「外機關上傳專區」之「會議機關書面報告上傳」，以利議事進行及資料搜尋閱覽。
- (二)會議結束後，就會議中委員所提「口頭質詢未及答復部分」、「書面質詢」及通過之「臨時提案」，除依例函復外，另請將函復公文電子檔上傳至「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(<http://ppg.ly.gov.tw>)」中右上角「外機關上傳專區」之「臨時提案與質詢等答復」，以利委員搜尋閱覽。
- 【以上上傳檔案須為可編修之 PDF 檔案。(聯絡電話:02-23585858 分機 1733)】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

立法院第 11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23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日程
時 間：115 年 8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
地 點：紅樓 202 會議室

報告事項

- 一、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。
- 二、邀請內政部部长、國土管理署署長、財政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中央銀行就「高房價環境下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3.0政策檢討：青年購屋門檻、首購資格認定、年齡限制、申貸年齡與核貸年限總合限制及政策上路對於落實居住正義、健全房市政策與配套措施」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。
- 三、邀請內政部部长、國土管理署署長就「落實居住正義之困境與對策：十三萬戶社宅興辦檢討、都更社宅容獎制度失靈，暨行政院租賃市場修法三大方向(保障租期、限制漲幅、強化權益)之執行進度」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。